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货物类）
（2026 年版）

项目名称：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学语言实验室
项目

项目编号：czsjcg202608-035

采 购 人：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滁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8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50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5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9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94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学语言实验室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chu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9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zsjcg202608-035

项目名称：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学语言实验室项目

预算金额：650000.00元

最高限价：650000.00元（其中教室装饰部分最高限价为40000.00元），高于任何一个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需求：智慧教学语言实验室采购,具体详见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后，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60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工作，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若中小企业对此有质疑，可按以下渠道递交质疑：①以书面材料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②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质疑，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在线异议、质疑和投诉操作手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

4. 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的；

②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③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④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⑤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

5. 投标人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存在第4款信誉要求①-⑤项情形之一的，接受其投标人参加本项目。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8月19日至2026年9月9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地点：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9月9日8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只接受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登记并进行信息确认提交的投标人投标，未登记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并登录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进行信息填写及确认提交；已办理过CA数字证书视为已在省库登记，进行信息更新及确认提交即可。办理流程为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中的“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及“市场主体登记”。相关服务电话：（1）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使用相关问题（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010-86483801 转 5-2；（2）CA数字证书有关问题：安徽CA客服 400-615-8899、0550-3019013（工作日），CFCA客服 025-66085508、0550-3801669（工作日）；（3）市场主体招标环节和投标环节系统使用问题：0512-58188516（8:00-21:00）、0550-3801701（工作日）。因未及时通过CA数字证书登录省主体库对相关信息进行补充完善并确认提交，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为保证系统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问题能够及时得到解决，请各主体在工作时间进行主体信息登记、更新、投标文件制作等相关操作。

2. 请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参加本项目的程序。（具

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投标人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文件及网上提问操作手册）。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投标人无须至开标现场进行解密，开标采取远程解密方式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滁州市“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为<https://ggzy.chuzhou.gov.cn/BidOpening>，等待开标并按系统提示进行相应的投标人解密等事项，无需到开标现场。采用本方式可以观看开标现场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具体操作方法见中心网站>服务指南>交易须知中的《滁州市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4. 投标人接到远程解密指令后，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投标文件无效；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或网上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申请后可延迟解密时间。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安徽省滁州市丰乐大道 2188 号

联系人：陈老师、李老师

联系方式：0550-385466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滁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大厦二楼

联系人：周晓培

联系方式：0550-3519512、18255055896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大厦三楼

联系方式：0550-380163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6年8月26日17时30分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__/____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60 分钟内
14.1	资格审查	☒ 采购人审查 ☐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17.3	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后参与评审。</u>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u>同小型和微型企业。</u>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u>同小型和微型企业。</u>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u>／</u> 。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

		除： <u> / </u>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17.4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适用于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项目）	（1）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u>20%</u>。 （2）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geq 80\%$，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u>20%</u>。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1.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3）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4）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金额： ☐ 免收 ☒ 合同价的 <u>2.5</u> % ☐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元 （2）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险 ☒ 保函 （3）收取单位： <u>另行通知</u> （4）收取账号： <u>另行通知</u> （5）退还时间： <u>①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政府采购验</u>

		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②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方式：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供货期满后止。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8.1	代理费用	（1）收费对象：☐采购人 ☐中标人 （2）收取方式：<u> / </u>。 （3）收费标准：<u>参考《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代理机构及从业人员管理暂行办法》滁公管〔2022〕5号，以及补充文件滁公管综〔2023〕19号《关于进一步明确代理费计取标准的通知》标准，以最高限价计算。</u>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u>供应商可以通过书面形式提出，也可以通过线上提出质疑【通过线上向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系统提出质疑（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在线异议、质疑和投诉操作手册）】。一份质疑函只能针对一个项目提出质疑，且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u> 接收部门：<u>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滁州市政府采购中心</u>

		联系电话：0550-3854662、0550-3519512 通讯地址：安徽省滁州市丰乐大道 2188 号、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大厦二楼。
32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4、部分可提供线下政采贷的金融机构 市本级

	金融机构名称：兴业银行滁州分行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丰乐大道 1090 号 俞冉：18256950224 5、特别提示： （1）投标人应填写投标信息并下载招标文件，否则无法上传投标文件。 注：投标人如为联合体的，牵头人必须完善投标人信息，并在上传投标文件环节添加联合体投标信息。 （2）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请投标人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软件下载栏目点击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人需采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运行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投标人需注意更新，以免造成投标文件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责任自负。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 0550-3801701，0512-58188516。 （3）如果过程中出现招标文件更改，应以最后发布的招标答疑澄清文件中的模板制作本项目最新投标文件。 （4）投标人应当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制作成功后进行投标文件上传。 （5）投标人须用 CA 数字证书盖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建议使用主锁。（如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请及时办理，网上办理和窗口办理均可。查看办理所需资料请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因未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6）请投标人注意加密投标文件 CA 数字证书的有效期限，不在有效期的 CA 数字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7）投标人投标 MAC 地址或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电话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并报告监管部门作不良行为处理和进一步调查。
--	--

		（8）投标人单方面出现其他投标人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9）评标时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及造价软件加密锁号。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信息与其他投标人雷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10）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系统后，需要投标企业和招标代理公司到开标截止时间后共同解锁，不存在商务报价等投标信息通过系统泄密的风险；投标截止时间前，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撤回修改。集中到开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企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不熟练、网络拥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而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企业提前制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废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6、评标过程中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评标委员会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安排专人登录网上招投标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 （2）因投标人未登录网上招投标系统导致无法及时接收询标函（远程网上询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视同投标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权利，评标委员会可按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进行判定。 7、同义词语： 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 “关于联合惩戒失信行为 加强信用查询管理的通知”等章节中“招标人”、“供应商”，等同于“采购人”、“投
--	--	---

		标人”。 8、落实政府采购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9、系统中提供的表格与采购文件中不一致时，以采购文件中提供的表格格式为准。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形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

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

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5.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投标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5.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15.2 款规定处理。

1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

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并通过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7.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

库（2025）30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7.5 同时符合 17.3 和 17.4 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或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

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和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chuzhou.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中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投诉

32.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以书面形式（<http://ggzy.chuzhou.gov.cn/fwzn/011001/011001001/011001001003/20200727/7fb88e17-63dd-4f17-b17c-290526c6eda8.html>）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或者线上提交投诉材料（<http://ggzy.chuzhou.gov.cn/fwzn/011001/011001001/011001001003/20200221/b079d9ca-90f2-4cce-aa7c-94a444e7ac91.html>）。

32.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32.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合同价的 40%预付款（预付款支付前，中标人须提供同等金额的见索即付保函），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后，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工作，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4	免费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3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二、货物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为核心 产品	备注
1	教学智慧 全面屏	一、整机硬件 1、整机主机屏幕采用≥86 英寸液晶显示器，左右两侧液晶副屏分别采用≥63 英寸液晶显示器，总显示尺寸≥212 吋。 2、主屏采用超高清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3840×2160，左右两侧副屏显示比例均为 10:9，显示分辨率≥2400x1080； 3、整机支持双路可插拔模块，一个槽位支持 OPS 模块插拔，另一个槽位支持 AI 模块插拔，用于设备能力提升。 4、系统内置双 WiFi6，采用高性能 8 核 CPU，版本不低于 13，内存≥4GB，存储空间≥32GB。 ▲5、整机内置独立音频 CPU 处理器，支持麦克风 3A 算法（自动增益控制（AGC）、自动抑制噪声（ANC）、自动回声消除（AEC）），提升麦克风拾音效果；内置专属的 4 核音频 CPU 处理器，最多支持 8 路麦克风数据处理，采样率支持 192K，同时不占用整机系统的 CPU 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6、采用电容触控方式，支持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 7、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分别位于左右副屏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前朝向 10W 中高音扬声器 2 个；20W 低音扬声器 2 个，额定总功率 60W。 8、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 8 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180°，拾音距离≥12m，支持标准、听力、观影和 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教室物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物理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 9、整机支持色彩空间选择，包含标准模式和 sRGB 模式，支持主屏设置后，在三个屏幕上同时生效。 ▲10、整机上边框内置非独立式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摄像头数量≥3 个，视场角≥150 度且水平视场角≥135 度；在清晰度为 3840x2160 分辨率下，支	1 台	工业	否	

	持 30 帧的视频输出。(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11、整机多个屏幕均支持通过双手多指手势、侧边栏打开调度中心。调度中心支持展示三个屏幕当前打开的所有应用程序，可以通过点击将应用跨屏幕移动至当前屏幕展示，支持通过调度中心关闭应用。 12、支持通过手势将当前屏幕的应用滑动到另一屏幕，可支持视频展台、文档、图片、视频、音频播放器、浏览器、社交软件、教学应用、系统设置应用进行移动。 13、支持三个屏幕统一呈现一体化的跨屏桌面壁纸，支持进行跨屏壁纸切换，内置 5 张以上的跨屏壁纸。 ▲14、整机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wifi 直联、超声三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二、电脑模块 1、主板搭载八核心十二线程或以上 CPU，内置独立显卡。 2、内存：≥16GB DDR4 内存或以上配置。 3、硬盘：≥256GB 或以上 SSD 固态硬盘。 4、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 6、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10Gbps。 7、PC 模块可抽拉式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拔插。 三、教学软件 1、采用备授课一体化框架设计，教师可根据教学场景自由切换类 PPT 界面的备课模式与触控交互教学模式，适用于教室、办公室等不同教学环境，便于教师教学使用。 2、能为教师提供≥100TB 的云存储空间，教师可在个人云空间中上传存储互动课件、云教案和其他教学资源。 3、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定向分享：分享者可将互动课件、课件组推送至指定接收方账号云空间，接收方可在云空间接收并打开分享课件。 4、支持 PPT 原生解析，教师可将 pptx 格式的课件转化为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单份导入和批量文件夹导入两种导入方式，导入后保留 PPT 原文件中的文字、图片、				
--	--	--	--	--	--

		表格对象及动画的可编辑性，并可为课件增加互动教学元素。 5、支持将 Word 文档转换为云教案，云教案能够插入表格、图片、音视频、文档附件。提供教案模板以供老师撰写教案，预置模板包含表格式、提纲式、集备式、多课时式、单元设计式不少于 7 个。 6、支持自由授课和登录授课模式；自由授课模式支持教师为未登录状态下快速点击应用开始授课，进行板书演示、课件讲演。 7、支持学生在个人 PC 上接收到课堂加入邀请，点击课程信息后快速加入课堂；支持学生端在个人 PC、移动端上登录平台后输入课堂码，快速加入课堂；学生加入课堂后，会自动跟随教师端授课演示画面；授课过程中，支持自动转写教师的授课声音为文字。 ▲8、支持自由模式、纵向模式的书写方式；自由模式支持在画板上任意拖动书写，不限制画板的横向和纵向书写范围，并支持定位板书内容；纵向模式支持锁定白板横向书写范围，通过滑动翻页的形式书写板书内容；板书书写时支持自由调整笔迹颜色及笔触粗细；支持双指滑动板书、长按圈选后移动区域，书写笔迹支持用手背擦除；书写内容各端实时同步更新。（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2	平台服务器 注：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1、规格：2U 机架式服务器。 2、处理器：配置≥2 颗 Intel 4210R 3、内存：配置≥128GB DDR4 4、硬盘：：≥2*960 SSD，≥8T*3 机械 5、Raid 卡≥2G 缓存，支持 RAID 0/1/5/6/10。 6、网卡：配置≥2 个千兆电口； 7、扩展插槽：支持后置不少于 8 个 PCIe 卡的同时支持后置不少于 2 个 2.5 寸硬盘作为系统盘。 8、电源：配置 1+1 白金冗余电源，单电源模块额定功率≥800W。 ▲9、管理：提供原厂服务器批量管理软件，支持批量信息查看、BIOS /BMC 固件更新、RAID 配置、远程控制、远程修改 BIOS 选项、日志收集等功能（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10、须支持学校现有外语考试平台迁移部署。（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 台	工业	否	

3	智慧语言实验室软件	1、外语课堂教学 1.1 具备账号登录和匿名两种登录模式；在任意教室，教师账号登录都可以自动加载外语教学平台的教室布局图，当前教学班的学生数据，按座位显示学生姓名和照片，方便教师识别； 1.2 屏幕广播：将教师屏幕、桌面声音和麦克风声音广播到学生屏幕；教师暂停屏幕广播，学生屏幕显示最后的静态画面，此时教师打开教案而不被学生知道； ▲1.3 学生发言：教师可以选择学生进行发言，也可以允许学生自主发言；全班学生听到发言学生的声音，同时能看到该学生的影像画面，支持不少于4位学生同时发言及影像显示；学生发言次数自动汇入外语教学平台，计入平时成绩；（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1.4 学生示范：教师可以选择学生进行示范，全班学生能看到和听到示范学生的屏幕和声音，同时能看到该学生的影像画面；学生示范次数自动汇入外语教学平台，计入平时成绩； 1.5 课堂教学过程中任意时间，学生都能看到教师的影像显示，教师的面部表情、发音口型清晰可见； 2、听写训练 2.1 教师可以播放音视频素材，提供改错文本或对照文本，学生根据教师要求做听写、听力填空或听力改错训练，系统统一收集学生听写、听力填空或听力改错结果并汇入外语教学平台，形成课堂记录，供教师教研、学生回顾和教学研究；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记录； 2.2 训练过程中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提交进度，统一控制学生停止答题； 2.3 训练结束后系统自动批改，生成评价，统计错误数量；学生可查看自己的训练和系统批改结果； 2.4 训练结束后教师可任意选择学生讲评，界面显示学生训练和系统批改结果，支持学生结果标准文本对比，用不同颜色标记差异，包括新增和删减； 3、口语训练 3.1 教师可以播放音视频素材，学生根据教师要求做口语训练，支持分段多轮训练模式，系统自动录音并汇入外语教学平台，形成课堂记录，供教师讲评、学生回顾和教学研究；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录音； 3.2 训练过程中教师可监听任一学生，发现问题可一键标记；	1 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是	
---	-----------	---	-----	------------	---	--

		3.3 训练结束后学生可以复听，自主播放自己的口语训练录音； 3.4 训练结束后教师可任意选择学生讲评；界面具备录音波形显示功能，方便教师快速确定学生有效录音位置；界面具备标记显示功能，方便教师快速定位到标记位置； 4、口语讨论 4.1 教师组织学生分组讨论统一控制训练全过程，设置分组模式，支持预设和随机等分组模式；学生根据要求进行多人双向讨论；系统统一收集学生讨论结果供教师讲评；训练全过程数据自动汇入外语教学平台，形成训练记录，供教师教研和学生回顾；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训练记录； 4.2 讨论过程中教师可监听任一小组，发现问题可一键标记；教师可加入任一小组参与讨论； ▲4.4 讨论结束后教师可选择任一小组讲评；界面具备智能语音转写生成的录音文本与录音波形的集成显示功能，教师可点击录音文本中的任一词句，或点击录音波形的任一位置，快速定位播放；播放过程中，界面同步高亮显示正在播放的词句；界面叠加显示教师监视时标注的问题标签，点击问题标签可快速定位。支持多组对比讲评；(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5、朗读训练 5.1 教师提供朗读文本，学生根据教师要求做朗读训练，系统统一收集学生朗读结果并汇入外语教学平台，形成课堂记录，供教师教研、学生回顾和教学研究；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记录； 5.2 训练过程中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提交进度，统一控制学生停止答题； 5.3 学生朗读完成后，AI 自动评测，基于发音、准确度、完整度等维度进行评分；支持以字词为单位的精细化评测，文本按照评分采用红、黄、绿等不同颜色表示，学生可以重复练习提升口语能力； 5.4 训练结束后教师可任意选择学生讲评；界面显示学生朗读音频和 AI 多维度评分；学生可以复听，自主播放自己的朗读训练录音； 6、写作训练 6.1 教师可以提供主题和范文，学生根据教师要求做写作训练，支持学生全屏撰写作文，系统统一收集学生作文并汇入外语教学平台，形成课堂记录，供教师教				
--	--	---	--	--	--	--

	研、学生回顾和教学研究；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记录； 6.2 训练过程中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提交进度，统一控制学生停止答题； ▲6.3 支持学生互评，学生交叉批改同学作文；支持问题标注、修订、评分和评语，问题标签包括：语序颠倒、用词不当、指代不明、语法错误、拼写错误、逻辑不当、结构问题、表达不地道，也可以增加自定义标签。支持学生自评和教师批改；(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6.4 训练结束后教师可任意选择学生讲评，界面显示学生作文、作文范文、同伴批改；支持作文修订对比，用不同颜色标记差异，包括新增和删减； 7、笔译训练 7.1 教师统一控制训练全过程，选取笔译原文和译文，支持学生对照翻译原文全屏撰写译文；系统自动分发给学生进行笔译训练，并统一收集学生译文、修订内容供教师讲评；训练全过程数据自动汇入外语教学平台，形成训练记录，供教师教研和学生回顾；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训练记录； 7.2 训练过程中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提交进度，统一控制学生停止答题； ▲7.3 训练结束后教师可选择任一学生讲评；界面叠加显示 AI 大模型评价和教师批改、学生互评、学生自评时标注的问题标签，支持分类筛选；AI 大模型评价对学生翻译句段给出参考译文、优点和改进建议，其中改进建议包含：原句、建议修改和理由；界面显示分类评分，包括师评、学生互评、学生自评和 AI 评价。支持多人对比讲评；(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7.4 支持同伴批改，学生交叉修订译文，可对译文进行编辑修改、问题标注、写评语和打分，统一提交；学生可用于标注的典型问题，包括：增译、漏译、误译、表达不地道、术语不一致、语法错误、逻辑错误问题； 7.5 训练结束后教师可任意选择学生讲评，界面显示翻译原文、学生译文、同伴批改，支持译文修订对比，用不同颜色标记差异，包括新增和删减；支持多人对比讲评； 8、口译训练 8.1 教师可以播放音视频素材，附带文稿，学生根据教师要求做交替传译、同声传译和视译训练，支持分段多轮训练模式，系统自动录音并汇入外语教学平台，				
--	--	--	--	--	--

	形成课堂记录，供教师讲评、学生回顾和教学研究；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录音； 8.2 训练过程中教师可监听任一学生，发现问题可一键标记添加问题标注；教师可用于标注的典型问题，包括：增译、漏译、误译、语法错误、表达不地道、发音问题、无意义语气词、语速不当、未恰当使用口译技巧等； 8.3 训练过程支持源声和译声双轨录音，训练结束后学生可以复听，自主播放自己的口译训练录音； ▲8.4 训练过程中教师可监听任一学生，同步查看学生笔记书写过程，发现问题可一键添加问题标签；问题标签包括：增译、漏译、误译、冗余、发音问题、表达不地道、未恰当使用口译技巧、语速不当、语法错误、无意义语气词，也可以增加自定义标签；（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8.5 训练结束后学生可以复听，播放口译训练录音；界面具备智能语音转写生成的录音文本、录音波形与笔记书写轨迹的集成显示功能，支持录音文本与录音波形的双向定位及声文和笔记轨迹同步播放，播放过程中同步高亮显示正在播放的词句，同步回放笔记书写轨迹；界面叠加显示教师监视时标注的问题标签，点击问题标签可快速定位； ▲8.6 支持学生互评，学生交叉批改同学口译录音；界面具备智能语音转写生成的录音文本、录音波形与笔记书写轨迹的集成显示功能，支持录音文本与录音波形的双向定位及声文和笔记轨迹同步播放，播放过程中同步高亮显示正在播放的词句，同步回放笔记书写轨迹；支持问题标注、评分和评语，问题标签包括：增译、漏译、误译、冗余、发音问题、表达不地道、未恰当使用口译技巧、语速不当、语法错误、无意义语气词，也可以增加自定义标签。支持学生自评和教师批改；（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9、开放式训练 9.1 教师提供训练材料，学生根据教师要求完成训练文件，系统统一收集学生训练文件并汇入外语教学平台，形成课堂记录，供教师教研、学生回顾和教学研究；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记录； 9.2 训练过程中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提交进度，统一控制学生停止答题； 9.3 训练结束后教师可任意选择学生讲评；				
--	---	--	--	--	--

	10、小组研讨 10.1 教师组织学生分组开展主题讨论、角色扮演和协同创新，具备固定、随机、教师选人、学生自选四种分组模式，满足分组讨论和小组合作学习的教学需求； 10.2 教师可以为各组设置不同的主题和讨论素材，同组学生围绕给定的主题和讨论素材，进行多人双向讨论，小组成员可以看到同组学生的影像画面；教师可加入任一小组参与讨论； 10.3 组长可以在小组内做屏幕广播；组员可以在小组内进行文件共享和组内群聊；组长可以把组长角色转让给组内的其他成员； 10.4 小组讨论过程中教师可监听任一小组，发现问题可一键标记； 10.5 系统自动录制各小组的讨论录音，并汇入外语教学平台，形成课堂记录，供教师讲评、学生回顾和教学研究；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录音； 10.6 讨论结束后教师可任意选择小组讲评。界面具备录音波形显示功能，方便教师快速确定小组讨论有效录音位置；界面具备标记显示功能，方便教师快速定位到标记位置； 11、外语课堂互动 11.1 教师可以在不中断屏幕广播的状态下，叠加进行单选、多选、填空、简答、录音、文件收发等多模式课堂互动；课堂互动参与次数自动汇入外语教学平台，计入平时成绩； 11.2 单选模式具备选择枝柱状图显示；多选模式和填空模式具备词云显示；简答模式和录音模式具备卡片显示； 11.3 签到模式，教师发起全班签到，学生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签到，未签到学生标记为缺勤；签到数据自动汇入外语教学平台，计入平时成绩； 11.4 具备文件收发功能，教师可向所有人、指定学生、指定分组下发文件； 12、花名册 12.1 花名册显示全班学生的个人信息和学习数据，包括：学生姓名、头像、平时成绩、考勤、作业递交率、作业得分、课堂活动参与率、发言次数、互评得分、教师评价等数据；教师可置顶显示需要重点关注的学生信息；教师可按列排序显示学生信息； 12.2 提供本学期和本节课的班级数据统计图；自动生成教学班的学情雷达图；自动生成学生特性标签，可点击标签筛选学生；				
--	---	--	--	--	--

		▲12.3 教师可以选择特定学生，查看该学生的学情数据，包括：出勤率、发言次数、课堂活动次数、作业成绩、作业提交率、回帖数、教师点赞等数据；（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12.4 教师可以对特定学生进行评价或组织学生互评；评价数据自动汇入外语教学平台，计入平时成绩； 12.5 教师可以导出花名册全部维度学生数据（Excel 格式）； 13、教案 13.1 教师在任意教室使用账号登录智慧语言实验室教学，教师不需要带 U 盘，系统自动同步外语教学平台的教案；教案按单元展开，每个单元内包含课前预习、课件、课堂训练和课后作业； 13.2 教师可以一键打开教案内的课件做广播教学； 13.3 教师可以一键打开教案中的课前预习和作业，布置课前预习和课后作业；具备设置作业信息、备注、添加附件、截止日期和是否允许补交功能； 13.4 教师可以一键打开教案中预设的课堂训练，系统自动播放训练素材，自动启动口语训练或其它专项训练，简化教师上课操作复杂性； 14、作业 14.1 在一个界面中统一显示所有进行中和已截止的作业；显示每个作业的剩余天数和提交人数； 14.2 教师可以布置作业给学生，设置作业信息、备注、添加附件、截止日期和是否允许补交，到截止日期系统自动停止学生递交作业；设置允许补交的作业到期后可以继续提交作业，系统自动标记为补交的作业； 14.3 作业形式包含微课预习、资料预习、笔译、开放式、口语等；可以直接选取外语教学平台教案中课前预习和作业布置给学生；课堂上布置的作业自动同步到外语教学平台，不需要教师再到外语教学平台重新布置； 14.4 教学软件自动同步外语教学平台课程教案中学生提交的微课预习、资料预习、笔译、开放式、口语等作业，并在教学软件界面中显示标星作业，教师可以直接点开进行作业讲评。				
4	外语教学平台	1、平台采用服务端架构，不需要安装客户端，通过浏览器实现所有功能操作；支持在校园网内私有云部署，在不连接互联网的情况下正常使用，不影响教学； 2、教学设计	1 间	软件和信	否	

	▲2.1 教师可以新建课程知识图谱，组织教学内容；每个知识图谱具备增加、删除多级子知识点功能，设置知识点之间的关联关系，为课程教案中的每个课程资源或教学活动设置关联知识点，查看每个知识点所关联的全部教学内容；支持知识图谱的可视化展示；支持通过知识点统计教学目标覆盖率；(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2.2 教师准备课程教案，按单元组织微课视频、课件、课前预习、课堂训练、课堂测验、课后作业或其它教学资源功能，单元中的每个教学活动和资源都可以关联知识图谱中的知识点；教师上传课程资源的格式包括：MP4、MP3、DOC、PPT、XLS、PDF、TXT、JPG、PNG； 2.3 教师可以新建教案和选择已有教案模版快速创建教案进行修改，可以在教学活动中直接使用已有教案内的资源或活动，降低教师课前准备的工作量；支持新建单元、合并单元、修改单元名称功能；提供单元合并按钮，一键将两个单元自动合并成一个单元；支持鼠标拖拽移动单元调整顺序； 2.4 教案支持个人作业和小组作业准备功能，教师可以给个人和小组布置作业，包括：微课预习、资料预习、笔译、开放式、口语等作业，每一个作业都可以关联知识图谱中的知识点； 2.5 教师可以准备课堂训练，包括：听写、朗读、写作、口译、笔译、开放式等训练；准备完成后，教师可以在课堂上一键打开预设的课堂训练，系统自动播放训练素材，自动启动听写、朗读、写作、口译、笔译、开放式等训练，学生根据教师要求做训练，系统统一收集听写、朗读、写作、口译、笔译、开放式等训练结果并汇入外语教学平台，形成课堂记录，供教师教研、学生回顾和教学研究；教师和学生均可导出记录；每一个课堂训练都可以关联知识图谱中的知识点； 3、人工智能辅助口译语料编辑 3.1 教师可以借助人工智能轻松制作教学和考试素材；支持音频转文字、图片文字识别；支持文本查找替换；支持一键降低、提高文本难度；支持一键切换文本风格，包括：口语化，学术化，专业化，文学化； 3.2 支持文本合成音频。支持多语种合成，包括但不限于：汉语、英语、俄语、法语、德语、日语、西班牙语、阿拉伯语、韩语等语种；支持多口音语音合成，包括但不限于：中文-普通话，中文-台湾普通话，英语-英国口音，英语-美国口音，英语-非洲口音（南非），英语-印度口音，西班牙语-西班牙口音，西班牙语		息技术服 务业	
--	--	--	------------	--

	-墨西哥口音等，支持多角色；支持语速调节； 3.3 支持机器翻译，按句段进行文本翻译，生成平行语料；翻译语种包括但不限于：中文、英文、俄文、法文、德文、日文、西班牙文、阿拉伯文、韩文等； 3.4 支持在音频选定位置智能添加空白间隔，间隔前后包含提示音，满足交传训练需求； 3.5 支持一键调整语速，语速范围包括：0.5 倍，0.8 倍，1 倍，1.2 倍，1.5 倍，2 倍等； 3.6 支持导出编辑结果；包括：文本、参考译文、语音 MP3 文件等； 4、讨论答疑 4.1 每个教学班拥有专属讨论区，仅授课教师和本班学生可以参与在线交流； 4.2 教师和学生可以在讨论区发帖提问，教师学生均可回贴；主贴、回帖可以继续回复或点赞；支持图片和字体格式；支持为主贴设置分类； 4.3 教师有权置顶、删除帖子；支持帖子主题和分类搜索帖子； 5、作业 5.1 支持教师布置作业给学生，每类作业有专有活动设计、执行与评价形式；支持设置作业信息、备注、添加附件、截止日期和是否允许补交；到截止日期系统自动停止学生递交作业；设置允许补交的作业到期后可以继续提交作业，系统自动标记为补交的作业； 5.2 作业形式包含微课预习、资料预习、笔译、开放式、口语类型作业；小组作业支持教师对教学班内预设的所有小组布置作业，一个小组只需递交一份作业，预设作业支持直接选取平台课程教案中的资料作为作业布置给学生； 5.3 作业总览，平台按照教学班自动汇总、统计所有作业；在一个界面中展示进行中作业、已截止作业、作业剩余天数和作业递交情况； 5.4 批改作业，学生在线完成作业递交系统自动批改，系统不能批改的部分由教师手动批改，教师可以修改系统批改的部分；教师在批改作业过程中可以按照学生姓名、学号和作业递交情况进行排序，查看整体作业情况；教师能够对学生作业批阅分数等级，撰写评语，内容修订、问题标记等； 5.5 作业标星，教师在批改过程中可以标星学生作业，可以统一查看所有被标星过的学生作业； 5.6 课堂作业讲评，教师在课堂内直接讲评学生作业，查看学生完成作业成果，				
--	---	--	--	--	--

		展示等级分数评语等批阅内容； 5.7 批阅后作业直接生成分数，汇总到成绩统计； 6、成绩 6.1 平台自动汇总、统计学生学习数据，按照课程分类显示； ▲6.2 课程数据总览，用雷达图、柱状图和折线图等形式显示当前课程所有教学班的平均数据和各教学班之间的数据对比情况，数据包括：互评、点赞、作业、发言、考勤、课堂活动、学情总览等；（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6.3 教学班数据总览，显示当前教学班学生的学习数据和每堂课的详细数据，包括：学情总览、学生知识图谱、考勤、作业、课堂活动、互评、课堂加分等； 6.4 知识图谱显示当前教学班在课程知识图谱中每个知识点的得分； 6.5 支持教师根据实际需要，自主设计评分公式，系统自动汇总生成学生的总成绩；评分公式由多个维度组成，可自由设定每个维度在总成绩里的占比，评分维度包括：考勤、课堂发言、课堂教学活动、课堂评价、讨论答疑、作业等；平台根据评分公式，实时生成学生成绩列表，成绩列表显示学生每个维度的详细数据和得分；所有学生数据实时更新，不需要老师手动上传；教师可以调整评分维度里单个学生的最终得分，系统根据调整后的得分生成学生总成绩； 7、课程评价 7.1 班级总体评价：从学期开始，汇总课前、课中、课后全流程全要素数据，生成课程报告；基本信息包括课程名称、时间段、学生数、上课次数；教学目标达成度统计，按知识点统计任务完成率、任务平均成绩、参与率等；常见问题分析，以词云和图表形式呈现高频问题和问题发生趋势变化；活跃度分析，以图表形式呈现学生热力值变化趋势、周期平均出勤率、平均课堂活动参与率、点赞数、发言数、作业平均递交率和平均成绩； 7.2、班级阶段性评价：从学期开始，每两周汇总课前、课中、课后全流程全要素数据，生成学情双周报；基本信息包括课程名称、时间段、学生数、上课次数；教学目标达成度统计，按知识点统计任务进展、任务平均成绩、参与率等；常见问题分析，以词云和图表形式呈现高频问题和数量；活跃度分析，以图表形式呈现学生平均热力值变化趋势、学生学习活跃度、课堂表现、作业完成情况； 7.3、学生个人总体评价：从学期开始，汇总课前、课中、课后全流程全要素数据，生成个人总体报告；基本信息包括课程名称、时间段、上课次数；学习目标完成				
--	--	---	--	--	--	--

		度统计，按知识点统计任务完成率、任务成绩；常见问题分析，以词云和图表形式呈现高频问题和问题发生趋势变化；活跃度分析，以图表形式呈现本人热力值，全班平均热力值、热力值排行榜、本周期内的出勤率、课堂活动参与率、作业成绩； 7.4 学生个人阶段性评价：从学期开始，每两周汇总课前、课中、课后全流程全要素数据，生成学情双周报；基本信息包括课程名称、时间段、上课次数；学习目标完成度统计，按知识点统计任务完成率、任务成绩；常见问题分析，以词云和图表形式呈现双周高频问题和数量占比；活跃度分析，以图表形式呈现本人双周热力值，全班平均热力值、热力值排行榜、学生学习活跃度、课堂表现、作业成绩； 7.5 课堂记录：以图表形式呈现每课次开展的教学活动的类型及时间占比，支持查看每个教学活动的详情，包括所有学生的课堂互动、课堂实训记录，以及相应的教师批注、机器评价、学生互评等数据； 8、内含单教室授权许可。				
5	口语软件	1、支持全国翻译专业资格考试（CATTI）、专业英语四六级考试（TEM）、汉语水平考试（HSK）、德福考试（DaF），以及俄、法、韩语等国家级口语考试，口语考试产品成熟稳定； 2、考试全过程自动完成，杜绝教师误操作；考试结束后，提供验证机制，学生能够回听考试的录音，确保答案真实有效； 3、学校可以用口语试卷编辑工具实现自主命题，系统完全覆盖朗读、复述、演讲、问答和讨论等题型，支持文字、图形、音频和视频等内容；录音采用 mp3 格式，支持双备份和容错模式，可支持视频节目作为情景对话场景； 4、系统支持单人或多人模式阅卷，支持学生准考证号码和姓名隐藏，教师阅卷只需点击播放答题录音，然后根据评分向导评分，确保阅卷评分的公正公平；系统支持试题浏览模式和考生浏览模式，教师可根据个人喜好选择，提高阅卷效率；阅卷完成系统支持成绩统计并导出； 5、支持各语种的语音合成，帮助学生语音合成训练，方便老师出听力试卷，自动把文字合成为声音，合成后可以保存为 MP3 形式。	1 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6	考试云平台	产品基于 B/S(Browser/Server)和 C/S (Client/Server) 架构建设，全校性的大规模考试使用 C/S 客户端，用户登录客户端进行考试，保证稳定安全防作弊；日	1 套	软件和信	否	

		常的班级测验和自主训练使用 B/S 端，用户通过浏览器登录产品，基于微软公司的先进网站应用开发解决方案，支持各种主流浏览器，所有功能都可以在浏览器内实现。 1、系统支持 Internet 和局域网考试环境的在线考试功能，所有考试结果交卷后自动保存在考点服务器或考试中心服务器。 2、考试平台包含考务管理和考试发布应用，可以满足从考试准备、发布、报名、考点安排、准考证生成到考试结束的成绩统计分析、考生自主查分等完整的流程。 3、各考点由考试服务器端和考试客户端组成，含考试管理系统（考试服务器，考试客户端、智能评判、考试监控）和考务管理系统（题库制作、试卷定义、成绩处理、查卷系统）。考点服务器对硬件要求不高，一般 PC 机既可满足需求，可以管理 200 台以内的考试客户端。考点考试系统安装应实现安装快捷，布署简单，操作方便，具有自我检查的功能。 4、考生试题随机从考点服务器端抽取、组题，相邻考号之间题目都不同。 5、考试时在题目中要求考生使用特定素材文件答题的，这些素材文件会在考试期间自动放置到考试用客户机的指定目录内，自动打开供学生答题。学生为完成答题而创建的文件也会被自动保存在考试用客户机的指定目录内，用于自动提交。 6、在考试过程中系统将自动检查指定目录，或由监考教师辅助解决。学生提交的答题文件会自动同步到考试服务器端，并在交卷时做最后检查，以避免考试过程中发生计算机故障造成数据丢失，提高考试可靠性。 7、考试过程中，考试时如果有学生出现硬件问题，可以给单个学生加时功能。 8、考试系统可以加入考生评价功能，一场试卷提交后，会自动进入考试调研评价页面，考生可以对这场考试的难易程度，考试方式做一个全方位的问答评价。 ★9、须对接学校原有英语考试平台及支持 80 个点位考试需求。（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息技术服务业		
7	语言终端管理软件	1、基于 V0I（Virtual OS Infrastructure）架构，充分利用终端硬件计算性能（CPU、GPU），服务器依赖低，网络占用小，支持服务器跨网段共享； 2、系统支持终端独立运作，在服务器和网络发生故障时保证桌面不会中断工作，确保教学活动的正常进行，即关服务器也能上课，服务器出现故障不影响终端正常使用； 3、支持终端、PC、笔记本电脑等设备作为虚拟桌面终端，对 X86 CPU 芯片兼容性	72 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高； 4、支持网络和硬盘双启动方式，终端自动通过网络启动；当网络中断时，终端可正常运行无需重启； 5、同时本地硬盘操作系统和网络读取的操作系统是全自动实时同步的。不需要通过网络 ghost 等方式在本地硬盘安装操作系统或者断网断硬盘时需要手工切换或者重启。终端自动更新时可以通过管理端查看更新状态； 6、支持自动还原和更新，客户机只需要重启便能够恢复到初始的可靠状态，对于有多个镜像的管理员可以自己选择需要还原的镜像； 7、支持对客户机进行统一远程开机、关机、重启、外网访问控制、修改终端信息和标记故障终端等操作； 8、采用 WEB 管理界面管理方式，管理端界面中可以查看授权点位、终端开机数量、故障终端数、终端 CPU 使用率和服务器硬盘存储空间等信息； 9、终端管理，可以查看终端的计算机名、MAC 地址、IP 地址、当前联机状态、硬盘存储空间和当前使用镜像等数据； 10、采用 P2P 镜像更新技术，支持镜像更新限速功能； 11、支持 USB 管理，可以对移动存储设备、软驱、打印机等接入设备控制，禁用移动存储设备时不影响 USB 接口鼠标键盘打印机的使用； 12、支持集中管理。所有终端的系统安装、补丁升级、软件更新、环境设置、新机器部署，故障恢复，都由系统管理员通过操作服务器完成，除非终端硬件故障，不需要做终端维护管理工作； 13、为了提高传输效率，系统需支持多网卡分布式传输技术，管理员可以自行划分每块网卡所负责部署的终端； 14、支持按需交付，可按照课程、教师、应用提供不同桌面。支持管理员统一选择桌面，也支持学生自行选择桌面； 15、支持 Windows7/10/11； 16、支持不少于 60 座计算机教室的单教室并发部署，裸机部署双桌面（Windows+Office）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 17、支持不少于 6 个 60 座计算机教室的多教室跨路由并发部署，裸机部署双桌面（Windows+Office）时间不超过 1 小时； 18、支持不少于 3 桌面（Windows+Office）的终端本地存储，存储空间占用不超				
--	--	--	--	--	--

		过 30GB;				
8	操作管理 主机 注：政府强 制采购节 能产品	1、CPU：≥14 核心 20 线程；≥2.6GHz 主频，三级缓存≥24MB； 2、主板：全固态电容主板，B7 系列芯片组或以上；主板集成模块：集成资源扩展模块、计算处理模块、动态调整电压及有效节能的电压控制装置模块、音频扩展模块、主板的互联拓扑可通过处理器或交换电路实现。主板内置 PCIe 插槽数量：≥3 个； 3、接口：整机≥9 个 USB 接口，含 1 个 TYPE-C 型接口，1 个串口，视频接口数量≥3； 4、硬盘：≥256G SSD 固态硬盘 2T 机械硬盘，具备 3 个 M.2 扩展位及 2 个机械硬盘位扩展位； 5、内存：≥8GB DDR5 5600MHZ，内存条插槽数量≥4（板载内存不涉及）； 6、音频接口：前 2 后 3 共 5 个音频接口，支持四段式耳麦； 7、显卡：显示核心频率≥1500MHz，具备至少 2 个数字信号输出接口； 8、电源：额定功率不低于 330W； ▲9、整机基础规格：黑色，机箱容量 17L-30L，具备顶置提手设计；在产品前面板显著位置提供运行状态及网络状态指示灯功能；产品的噪声声压级应不超过 10dB；(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10、键鼠：抗菌鼠标；防水抗菌键盘，具备键盘开机功能； 11、商用机型、原厂未拆封正品；整机提供三年上门维修服务，具备 7*24 小时 400 技术支持热线； 12、显示器：≥23.8 英寸 IPS 显示器刷新率不低于 120Hz 响应时间≤1ms，三边窄边设计，接口：VGA、HDMI，主机同品牌，黑色； 13、MTBF 测试：MTBF(m1)≥110 万小时； 14、商用机型、原厂未拆封正品；整机提供三年上门维修服务，具备 7*24 小时 400 技术支持热线； 智能交互配套 1、适用于文字输入、办公会议、演出汇报、教学培训、多语种互译等场景。 2、具备实时语音转文字、非实时语音转文字功能； ▲3、支持用户自由选择语音识别引擎，支持用户使用云服务商的云端在线语音识	1 台	工业	否	

		别引擎。提供离线文字转人声功能，可用于课件、朗读等场景自动配音。软件内置 TTS 功能，可支持服务器集群部署语音识别引擎、文字转语言引擎、翻译引擎，本地部署的语音转文字识别引擎支持中、英、中英语言等。(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4、使用 TTS 语言合成。支持用户使用云服务商的云端在线语音合成引擎； 5、引擎支持 winodws、linux 操作系统。 6、引擎支持虚拟化技术。 7、支持语音转文字的结果展示，提供歌词样式的实时字幕界面，支持调节字幕的文字字体、颜色、大小等样式。 8、支持语音转文字的结果展示，提供全屏样式的实时字幕界面，支持设置字幕的文字字体、颜色、大小等样式。 9、支持显示位置的调整和锁定。 10、录音文件、视频文件中的音频文件转文字功能准确率不低于 95%。支持语音识别结果的翻译功能。 11、内容总结：支持百度智能云大语言模型、腾讯云模型等，可将语言识别内容通过在线 AI 功能，生成内容总结、内容梳理等自动化内容；支持语音转文字的结果存储为文件或存储至数据库，存储过程稳定，支持多种格式。 12、OCR 功能：提供 OCR 能力，支持使用翻译功能时实时从屏幕获取识别内容翻译。同时，支持识别图片文字内容，支持识别结果分词，分词后支持选择结果快捷操作：搜索、复制、翻译。 13、二次编辑：支持识别结果的二次编辑，编辑界面支持设置文字字体、颜色、大小、加粗样式。 14、数据库支持：支持国产数据库；支持常用数据库 Mysql、Sqlite。 15、提供离线文字语音合成引擎，引擎支持不少于 100 种人声音色。				
9	声卡	1) 声卡类别：数字声卡。 2) 声道系统：5.1 声道，7.1 虚拟。 3) 安装方式：内置。 4) 音频接口：音箱输出*3（前置//后置/中置低音炮）、光纤输入*1、光纤输出*1、线性麦克风输入*1、耳机*1。 5) 最大播放解析度：24-bit / 192 kHz 立体声直接播放。	1 张	工业	否	

		6) DNR / SNR: 116dB。				
10	教师耳机	1) 头戴封闭式立体声耳机，带抗静电咪，动圈式工作方式，直线型导线。 2) 单元直径 40mm，频响范围 20-20000Hz，产品阻抗 32 欧姆，灵敏度 $110 \pm 3\text{dB}$ 。 3) 耳机插头 3.5mm，插头规格：0.97×6.7mm，麦克风灵敏度： $-45 \pm 2\text{dB}$ ，麦克风阻抗 2200 欧姆；重量： ≤ 196 克。	1 副	工业	否	
11	学生语言终端	1、智慧语言终端具有语言教学、自主学习和各类大规模外语考试等功能，学生端为图形化界面；支持商务英语、机辅翻译、口译教学、外语虚拟仿真、1+X 英语应用交际考试等软件应用； 2、内置语音识别、音效处理功能，语音延迟达到《数字语言实验室环境设计规范（GB/T 36354-2018）》A 级标准； 3、支持屏幕广播、学生发言、语音对讲、主题讨论、角色扮演等功能； 4. 学习终端处理器 4 核，最高睿频频率 $\geq 3.4\text{ GHz}$ ； 2. 内存容量 $\geq 8\text{GB}$ ，硬盘容量 $\geq 128\text{GB}$ （SSD）； 3. 不少于 VGA+HDMI 两路输出； ▲4. 为保证语音评测准确性，语音信噪比 $\geq 80\text{dB}$；（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5. 提供 USB 接口 ≥ 7 个，其中 USB3.0 接口 ≥ 3 个，USB Type-C 接口 ≥ 1 个，RJ12 数字接口 ≥ 1 个；（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6. 提供千兆网络接口； 7. 为减少教学环境噪音，整机要求噪声 $\leq 24\text{dB}$ ； 8. 全金属一体化成型外壳，坚固耐用； 9. 具备防盗设计的显示器背挂架，支持 VESA 标准； ▲10 为保证语音教学声音质量，需具有 RJ12 数字耳麦接口；（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72 台	工业	否	
12	学生耳机	1) 头戴封闭式立体声耳机，带抗静电咪，动圈式工作方式，直线型导线。 2) 单元直径 40mm，频响范围 20-20000Hz，产品阻抗 32 欧姆，灵敏度 $110 \pm 3\text{dB}$ 。 3) 耳机插头 3.5mm，插头规格：0.97×6.7mm，麦克风灵敏度： $-45 \pm 2\text{dB}$ ，麦克风阻抗 2200 欧姆；重量：196 克。	72 副	工业	否	

13	显示器 注：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1. ≥ 21.5 英寸显示屏幕，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2. 支持 VGA ≥ 1 ，HDMI ≥ 1 ； 3. 对比度 $\geq 3000:1$ ，屏幕刷新率 $\geq 75\text{Hz}$ ，响应时间 $\leq 7\text{ms}$ ； 4. 可视角度 $\geq 178^\circ$ ； ▲5. 显示屏分别提供标准模式、炫彩模式、护眼模式、阅读模式选项；（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6. 上左右边框 $\leq 4\text{mm}$ ，下边框 $\leq 17\text{mm}$ ，屏占比 $\geq 90\%$ ；	72 台	工业	否	
14	键盘鼠标	USB 键盘+USB 光电鼠标。	72 套	工业	否	
15	智能音频主机	1、采用铝合金面板，磨砂钛色工艺；音频处理和数字功放采用集成化纯嵌入式一体式设计，机架式结构，高度 1U； 2、前面板具有 ≥ 2.0 寸 TFT 真彩触控显示屏，显示屏支持对内置系统进行操作，支持 6 位密码输入保护；支持麦克风动态电平信号显示；支持对吊麦、音乐、功放的当前参数设置； 3、触控显示屏支持 ≥ 3 组麦克风幻象供电开关进行操作，支持对线路输入音乐音量进行调节，支持 ≥ 3 路 IN 静音功能；支持 ≥ 8 路 OUT 音量进行调节； 4、主机前面板带 USB 接口，支持 U 盘录音功能，支持最大 32GB, FAT32 格式，最多可录音时长 >1000 小时； 5、触控显示屏支持对 U 盘录音和播放 U 盘音频播放功能进行操作，插入 U 盘，可进行随堂录音并自动生成相应音频文件到 U 盘，支持播放 U 盘内音频文档素材； 6、主机具有 ≥ 6 路凤凰插麦克风输入、 ≥ 3 路凤凰插音频线路输入、 ≥ 8 路凤凰插音频线路输出， ≥ 1 路凤凰插 RS232 接口， ≥ 1 路 RJ45 局域网接口， ≥ 1 路 3.5 红外接口， ≥ 4 路旋钮接线柱功放输出接口，所有接口具有中文接口标识； 7、主机具有 ≥ 4 级闪避器功能，可自定义设置 ≥ 4 路输入通道优先级，可同时兼容吊麦、鹅颈话筒、手持话筒、无线话筒等设备； 8、主机 GPIO 逻辑控制接口，支持通过内置软件设置接口功能，支持方向类型、控制类型、通道号等设置； ▲9、主机软件具有 ≥ 6 路输入 ≥ 8 路输出音频矩阵管理功能，每路输出通道带高低通、参数均衡、限幅器模块；内置数字信号处理器最大主频 $\geq 1000\text{MHz}$ ；支持通过第三软件进行远程互动，主机支持去混响、环境降噪、反馈抑制、网络回声抑	1 套	工业	否	

		制算法；支持实时动态电平表显示功能；(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10、内置软件支持限幅器模块，可对限幅器的阈值和释放时间进行设置，具有软件复位开关，支持限幅器线性图显示；支持“一键调音”功能，一键调音完成后自动完成均衡参数设置，软件自动出具 EQ20 参考值报告；(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11、调试控制接口：支持 RJ45 网络调试和 RS232 串口通讯； 12、软件支持局域网集中远程管理、查看设备在线情况、版本信息，可远程管理音量或静音，支持网络远程升级； 13、主机可作为管理终端使用，内置软件支持网络管理模块，网络管理模块可显示和查看管理设备的状态、连接、设备名称、IP 地址、楼栋号、班级、门牌号等信息；； 14、具有空间去混响算法、环境降噪消除算法、音乐去回声算法等功能；支持在扩声中消除音乐播放源，确保语音扩声不发生干扰，支持单声道和立体声 AEC； 15、功率放大器的输出功率$\geq 2 \times 120W$；信噪比（A 计权）：$\geq 97dB$；频率响应：$20Hz-20kHz$（$\pm 2dB$）；总谐波失真：$\leq 0.1\%$；增益差：$\leq 0.2dB$；				
16	高保真音箱	1、采用中纤板木质音箱，表贴 PVC 材质，保证结构坚固可靠； 2、音箱需有不少于 2 个喇叭单元，采用 2 分频技术； 3、高音单元需采用 1 寸丝膜高音，保证音质柔和清晰充沃； 4、中低音需采用不低于 5.25 寸复合盆喇叭，保证人声结像好； 5、频率响应范围：60Hz-20kHz； 6、阻抗：8Ω； 7、灵敏度：88dB； 8、有效功率 30W，峰值功率 80W；	1 对	工业	否	
17	扩声吊麦	1、超心形指向音头； 2、拾音距离 5-8 米； 3、具有抵抗话筒杂音的优质音质； 4、48V 幻象供电； 5、卡龙输出接口； 6、频率响应：20-20KHZ；	1 支	工业	否	

		7、输出阻抗： 200 Ω ； 8、最大声压级： 135dB SPLG； 9、信噪比： ≥ 80 dB； ▲10、产品通过应力消除试验、冲击锤检测、跌落试验等安全性试验检测；（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18	教师桌	一、外观要求： 1、产品尺寸 L*W*H（mm）约： 1342*680*800（闭合） 、 1342*680*1080（ ± 5 ）（展开）；其中左侧边桌尺寸 L*W*H（mm） 780*680*800；右侧升降桌尺寸 L*W*H（mm）： 560*600*800（闭合） 、 560*600*1080（ ± 5 ）（展开）； 2、材料要求：上层桌面采用两块厚度不低于 18MM 后的木质材料，吸塑表面耐磨硬度不低于 3H，桌面颜色支持定制；设计有的铝合金固定条；讲桌主体体采用 1.2-1.5MM 冷轧钢冲压、焊接、打磨成型。 ▲3、为保障产品的使用安全性和耐久性，生产厂家所使用的实木多层板：所含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等通过符合 GB/T26572-2011 标准；（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二、功能描述： 1、边桌一侧提供讲座模式教学功能，桌面可以选配一体机支架臂，可选配鹅颈话筒，可选配无线充模块； 2、升降桌一侧提供演讲模式教学功能；标配电动升降器，可升降桌面高度不低于 200MM；桌面角度可以自由调整，调整角度可任意调节，调节交付范围不小于 10°，桌面下侧设置铝合金防滑条，方便文稿或笔记本放置，柜体配置 USB 3.0 接口； 3、讲桌下层提供储物空间或设备堆放空间，机柜两侧配置标准机架安装位，设备可堆叠高度 8U，可放置音视频设备或教师储物空间，两侧提供设备走线孔； 4、前置挡板采用厚度不低于 18MM 厚的木质材料，尺寸约 1260x620MM，挡板前面设计一块厚度不低于 5MM 的亚克力安装板，安装订制学校的 LOGO； 5、讲桌可选配 LORA 发射模块和控制软件，实现环境设备的无线控制（比如：大屏\投影机开关无线控制、灯光控制、窗帘控制、空调控制）； 6、桌底配置移动轮（带刹车功能）；	1 张	工业	否	

19	教师椅	1、扶手长度约 600-700mm 2、坐垫深度约 530mm 3、头枕尺寸约 660mm 4、使用高弹性泡棉，座感舒适，固定式 PP 扶手五星尼龙脚	1 个	工业	否	
20	学生语言桌	钢木双联语言桌 1、尺寸：约 L1200、W500、H750mm； 2、桌面：采用三聚氰胺板，木纹贴面，厚度 25mm，环保等级 E1 级，桌面设有可升降挡板，三边挡板为环保木材质，经过防虫、防腐处理，强度高不易变形； 3、桌体：采用钢制，厚度 ≥ 1.0 mm。表面经除油、除锈、酸洗、磷化、钝化等预处理后，用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并经恒温烘烤等工艺制成； 4、隐藏式槽体，可容纳语言终端及线缆； 5、隐藏式滑轨钢制托盘，可容纳键盘、鼠标； 6、采用防腐、防锈处理的五金配件。	36 套	工业	否	
21	学生凳	1、尺寸规格： $\geq 340*240*420$ mm(长*宽*高) 2、基材及工艺：座面面板为 25mm 厚度的三聚氰胺板，封边采用加厚一级 PVC 封边； 3、凳架采用 $\geq 25*25*1.0$ mm 厚国标方钢管，配尼龙方管塞，坚固耐用，经精密切割、焊接，表面静电喷涂，200 度高温烘烤固化，防水、防潮，经久耐用不脱落。	72 个	工业	否	
22	千兆网络交换机	1. 固化千兆电口 ≥ 24 个，4 个 1G/2.5G SFP 光口；Console 口 ≥ 1 个； 2. 支持全线速转发，交换容量 ≥ 336 Gbps/3.36Tbps，包转发率 ≥ 96 Mpps/126Mpps； 3. 支持通过在控制器的 Web 页面对交换机进行可视化管理查看，包括交换机的端口状态及配置、vlan 信息； 4. 支持终端类型库，基于指纹自动识别 PC、路由器、摄像头设备、无线 AP 等； 5. 支持零配置上线，支持二层广播自动发现网管中心平台；支持配置静态 IP 地址三层发现网管中心平台；支持 DHCP Option43 方式发现网管中心平台；支持 DNS 域名发现网管中心平台； 6. 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可减小端口的功耗，达到了节能的目的；	3 台	工业	否	

		▲7. 需支持在交换机上创建东西向安全策略，实现全网安全风险拦截；（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或官网截图加以佐证） 8. 具备安全特性，支持与无线网络设备、安全设备联动实现更安全的网络管控； 9. 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要求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6；				
23	教室机柜	1、≥20U，19 英寸网络机柜； 2、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制作，整体框架结构设计； 3、机柜深度≥600mm； 4、机顶配风扇。	1 个	工业	否	
24	教室装饰	1、基层清理：现场拆除，基层平整、无杂质，主要是针对所有可能影响吊顶施工的安装物。 2、铝制方通吊顶：顶面黑幕处理金属硬质吊件 U 型烤漆龙骨表面安装铝制方通。 3、二级吊顶：宽度 400mm 高度 100mm。 4、墙面处理：墙面基层腻子批嵌乳胶漆墙面涂刷。 5、造型墙：黑板区域造型墙（根据效果图实施）。 6、不锈钢地脚线：木质基础砂光不锈钢饰面。 7、基础照明：无频闪 LED 基础照明灯。 9、窗帘轨道及窗帘：环保遮光布，颜色可选。 9、强电综合布线：国标阻燃 2.5mm²+4mm²。 注：该项内容为语音室教室装饰改造，面积约 90 m²，教室装饰改造总预算价 40000.00 元（投标人此项报价不得超过 40000.00 元，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潜在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谨慎报价。	1 项	建筑业	否	
25	静电地板	600*600*35mm 全钢通路抗静电地板安装。	90 平方	工业	否	

26	系统集成	1、综合布线、在现场提供端到端的产品规划、项目部署实施配套的相关配件、辅材，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配套内容和梳理，主要包括（供参考）：六类网线，国标电源线，HDMI 线，插线板，分配器，线管，理线架，六类水晶头，辅材等； 2、调试、测试及实施至交付等服务； 3、项目最后针对采购人提供项目运维内容培训。 4、原教室设备拆除及按校方要求存放到指定位置。	1 项	工业	否	
----	------	---	-----	----	---	--

三、报价要求

1. 投标人所报价格包含提供以上货物服务所需全部费用，投标人报价包含服务（货物）、培训、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即为完成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货物）内容所包含的一切应有费用。

2. 项目服务过程中所出现的任何遗漏，必须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投标人须自行考虑投标风险。除非特别要求，该项目只允许有唯一方案、唯一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四、其他要求

1. 货物的生产、安装、维修、检验、验收等按照以下原则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执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执行行业标准；无行业标准的执行地方标准；无地方标准的执行企业标准。

2. 如果在技术参数或配置中标明了品牌或产地，则仅供参考，并非指定，但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满足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投标人可以选用替代的方案，但这种替代整体上要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3. 供货时所有货物（包括零部件）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提供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有国家强制性认证要求的产品须提供相应证书，货物的技术参数及配置情况必须由投标人提供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等技术资料予以支持。没有技术资料支持的技术参数及配置不能视为响应。（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供货时提供）

4. 接到故障报修后，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远程技术排查；6 小时内解除故障或提供性能相当的备用产品。

5. 免费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3 年。具体期限以中标人投标承诺为准。因中标人自身产品和安装质量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属于人为损坏的由采购人负责。

6. 中标人应对采购人提供的业务资料、技术资料应严格保密、不得扩散，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且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违约责任。

7. 中标人如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责任，并就中标人违约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向中标人索赔。

8. 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9. 对于中标人无法按时按承诺完成的工作，采购人有权请第三方解决，所需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10. 项目实施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到采购人单位对招标清单内核心产品“智慧语言实验室软件”功能逐条演示，演示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参数、性能测试等，若中标人演示结果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标准、拒绝配合现场演示或逾期未完成演示，视为中标人弄虚作假谋取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上报相关部门，按相关法律处理。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邀请第 4 条信誉要求和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6	诚信投标承诺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技术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1）投标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 60\%$； （2）投标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times 60\%$； （3）投标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times 60\%$； （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上述第（1）项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注：

根据《关于推进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对

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4 详细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4.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70</u> 分)	投标人业绩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语音室或公共机房建设业绩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其他的不得分，满分 4 分。 注：①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若合同材料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供货内容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另附业主（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②提供的项目业绩只计算评标分值对应的项目数量，按照排列顺序从首个业绩开始评审至对应数量，超出部分不进行评审。对应数量内业绩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的，	0-4 分

		不再补充评审超出部分业绩。如：提供 2 个业绩即得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审。	
	人员配备	1. 拟派 1 名项目经理（2 分）： 具有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经理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得 2 分； 2. 拟派 1 名项目技术负责人（2 分）： 具有网络工程师证书的得 2 分； 备注：①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②上述人员不得兼任；③持有上述人员社保部门出具的本单位为其缴纳的投标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月的社保证明或投标人提供承诺已为其缴纳社保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0-4 分
	技术参数响应	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50 分； 1、“★”标识项为关键技术指标，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以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2、带“▲”标识项为重要技术指标，每满足一项得 2 分，共 25 项，满分 50 分。（以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3、未标注记号的为一般参数，投标文件中无需列明，但在合同签订后将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函，承诺完全满足参数要求或逐条响应均可，承诺函格式自拟，否则投标无效。 注：（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0-50 分

		（2）本项内所有内容技术参数响应情况投标人须依据所投产品如实填写，若自填响应或正偏离，供货时实际产品不响应或负偏离；或未按投标时的承诺提供合格的检测报告的；采购人有权上报相关部门，按相关法律处理。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包括项目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培训方案、包装运输和验收方案）、质量控制保障体系、质量控制措施，由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供货安装方案详尽，培训、质量、包装运输方案及措施方案完整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4 分； （2）供货安装方案齐全，培训、质量、包装运输方案及措施方案简单且符合实际情况的，得 2 分； （3）供货安装方案内容简单，培训、质量、包装运输方案及措施方案存在缺项，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得 1 分；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4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内容、报修后响应时间及上门时间等要素）情况，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切合实际情况，各部分有深入的表述，解决方案合理、有具体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售后人员配备充足、售后方案设计完整、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的得 4 分； （2）方案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整、表述基本清晰，有保障措施，配备了售后服务人员，解决方案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2 分； （3）方案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内容基本完整，考虑了一定的保障措施，保障措施及解决方案出现非专门针对本项目特性内容的得 1 分；	0-4 分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能体现针对不同的对象来区分培训内容并提供相关培训材料，包括培训方案、培训目标；培训对象及内容、培训课程；培训考核及培训队伍计划方案。提供完善的应用培训方案（内容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对象、培训人员等）。 （1）培训方案内容丰富完善，重点突出，培训计划详尽，可实施性强，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4 分；； （2）方案内容完整，有培训重点，培训计划清晰，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2 分； （3）方案内容简单，计划流程逻辑不通，存在不足的得 1 分；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4 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注：上述价格如有前附表规定的扣除，则按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		

2.4.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三、无效投标条款

3.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拒收：

（1）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招标投标系统递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开标系统不予接收，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企业接到远程解密指令后，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投标文件无效；

解密时间：从本项目解密程序开始时计时，至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不得超过 60 分钟，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资格审查后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2) 投标人与在本项目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 (4) 招标公告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
- (5)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人非联合体或者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未达到应当达到的比例；
- (6)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向中小企业分包，投标人未提供分包意向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未达到应当达到的比例；
- (7) 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
- (8) 联合体投标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 (9) 责令停产停业的；
- (10) 暂停或者取消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资格的；
- (1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 (12)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中有一项及以上不符合要求的；
- (13) 开标时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及造价软件加密锁号。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信息与其他投标人雷同的，投标无效、进行信用信息披露，行政监管部门将依据线索依法查处；
- (14) 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 (15) 投标人投标 MAC 地址一致，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 (16) 投标人单方面出现其他投标人材料的；
- (17) 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电话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并报告监管部门作不良行为处理和进一步调查；
- (18) 招标公告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19)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3.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全,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对开评标内容有实质性影响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2)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导致实质性内容不全以及实质上不响应,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3)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4)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5)投标报价超出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各项单价高于招标文件给定的单价最高限价;

(6)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者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接受修正的投标报价的。

(7)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详细评审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2)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拒不确认评标委员会评审修正的投标无效;

(5)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6)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学语言实验室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
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
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
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
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学语言实验室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详见采购需求

品牌：_____/_____ 规格型号：_____/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
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
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_ 数量：___/___ 金额：_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_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_ 金额：___/___

国别：___/___ 品牌：___/___ 规格型号：_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_____

大写：_____/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_____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合同价的 40%预付款（预付款支付前，乙方须提供同等金额的见索即付保函），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合同签订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合同价的 40%预付款（预付款支付前，乙方须提供同等金额的见索即付保函）。_____

☐成本补偿：_____/_____

□绩效激励：_____/____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采购人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5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国家标准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1、乙方交付产品时，应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如

有）、《质量检验报告》（如有）、《产品质量保证书》（如有）、《产品准用证》（如有），如果以上证明材料都没有，则需要提供同等证明材料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产品。2、提供虚假检测报告、材料造假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3、累计三次交货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成交）通知书
- （5）投标（响应）文件
- （6）采购文件
-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双方加盖公章之后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六__份，甲方执__三__份，乙方执__三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 any 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

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

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

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

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5 个工作日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在合同生效后，非因产品质量问题，买方要求退货的，应向卖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卖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 买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 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卖方交付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卖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此外，若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货超过十五个自然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

		的损失费用。 （3）乙方在收到甲方提出的产品维保或者伴随服务要求之日起 24 小时内未提供相应的维保或者伴随服务，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违约金。乙方如不按时提供相应的维保或者伴随服务，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保或者提供相应服务，产生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不支付该费用，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乙方按规定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再履行合同义务。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按规定购买保险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乙方书面承诺的期限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乙方应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予以答复，如甲方有要求或必要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进行维修。因乙方自身产品和安装质量原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属于人为损坏的由甲方负责。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第二节	合同价款支付	按第一节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相关内容执行

第 12.2 款	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终止的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按招标文件相关内容执行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乙方书面承诺的质保期内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由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自行组织回收，相关费用自行承担，甲方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按甲方要求须提供的其他相关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保修期内两次修理仍不能正常使用的必须更换新设备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u>(1) 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u> <u>(2)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费用。</u>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u>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u>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u>（2）</u> 种方式解决： （1）向 <u>滁州</u>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u>滁州市</u> ； （2）向 <u>项目所在地</u>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之规定解释或签订合同时补充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5-1 货物部分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								
合计金额（元）								

5-2 服务部分（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元）
1				
2				
3				
...				
合计金额（元）				

5-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
提醒： 1. 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 投标人应当根据“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 80% 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 上表中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表 5-1 和表 5-2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表 5-1 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 上述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总报价为表 5-1 和表 5-2 合计金额之和），如有漏项或缺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

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制造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 / 的，无需填写。
4. 投标人应当结合“五、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一、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_____（企业名称）或_____（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没有下列情形：①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的；②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③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④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⑤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若采购文件对投标人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有上述 1-5 项信誉要求，在此一并承诺我公司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没有上述 1-5 项情形）

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八、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招标人同意；

九、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十、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一、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投诉内容

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或者中标（成交）资格、中标（成交）无效、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投标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十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